

注意事項

一. 課程登記/報名

1. 寒假課程將依學生 **申請先後順序登記**，且得於登記期限截止前取消登記，登記結果公告後即**不受理退選及停修**。請學生於登記前請務必審慎考慮，並自行確認無衝堂或與個人行程衝突後再登記。**寒假課程登記結果將於114年12月10日公告**。
2. 寒假課程將依「開課學期」計入學生114-1或114-2學期修課紀錄內，請自行留意。
3. 線上課程請於12/8至12/17至線上課程學分採計報名系統
(<https://eportfolio.ntu.edu.tw/MoocApply/index.aspx>)完成報名，另請留意認證考核日期依各科規定為 115 年 3 月 7 日 (實體考核) 或 3 月 8 日 (繳交報告)，詳情請洽數位學習中心線上課程學分採計專區
(<https://www.dlc.ntu.edu.tw/moocs-credit-announce/>)。

二. 授課對象

1. 因寒假課程名額有限，**僅接受本校學生登記**，不受理臺大系統學生或外校學生登記。
2. 部分課程開課學系限制授課對象或需先通過甄選，不開放登記，請詳閱各門課程資訊之注意事項。

三. 學分費

1. 本次寒假課程不另收學分費。
2. **請注意：學士班延畢生修習寒假課程，修習學分數併入114-1學期計算後，若修習學分總數(不含體育學分)在10學分(含)以上者，收取全額學、雜費；修習學分總數在9.5學分(含)以下者，另收取寒假課程學分費。**